禁約居喪供佛飯僧例

成化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太子少保禮部尚書周　等題爲陳言時政事儀制清吏司案呈該聽選監生許鎣奏前事抄出到部議擬開立前件成化二十三年具題奉

聖旨准擬欽此

計開

一件去浮奢以厚風俗臣聞孟軻氏有曰養生者不足以當大事惟送死可以當大事切見京城内外軍民之家凡於父母之喪日延請僧道揚播揭榜行道演法夜則骫扮雜劇以棄屍櫬甚至男女同席會飲歌謳自如士夫夫之家亦染此俗况

天子輦轂之下四方之所取法而乃如此伏覩
大明律内一欵其居喪之家脩齋設醮若男女溷雜飲酒
食肉者家長杖八十僧道同罪還俗欽此欽遵臣惟律
法嚴明全無忌憚玆者
陛下在諒陰之中惻身齋戒哀毁踰禮俱知悔過感發良
心所謂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如蒙乞
勑禮部將家禮儀節再行叅酌務合時宜榜示孝行仍
勑都察院出榜禁約今後居喪之家如有飲酒作樂私用
僧道不依家禮行事者許巡城御史及各兵
馬司緝拿依律議擬鄰佑戸首一体連坐如
此則風俗淳厚天下響應而四海同風矣
前件看得士庶之家凡遇居喪自合遵依
國朝禮制及家禮行事柰何愚俗無知往往狃信浮屠之
言供佛齋僧棄蔑禮法本部雖已累行禁約
但習俗已久倅難盡革今合仍行都察院
轉行巡城監察御史并錦衣衛巡城官校及
五城兵馬指揮司仍通行天下一禮申明嚴
加禁約如有故違者冝從緝拿依律究問